

加快补齐短板推动美丽宁夏建设



赵旭辉,汉族,宁夏中卫人,1968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在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工程师。曾任宁夏回族自治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副主任,固原市常务副市长,固原市委副书记。现任宁夏回族自治区环境保护厅党组书记、厅长。

对话人:宁夏回族自治区环保厅党组书记、厅长赵旭辉
采访人:本报记者崔万杰

1 “十三五”开局之年取得哪些进展?

在改善环境空气质量方面实现“两降一升”,黄河宁夏段Ⅱ类水质断面比例同比提高16.7%

中国环境报:刚刚过去的2016年,是“十三五”开局之年,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进入决胜阶段的第一年。宁夏自治区的环境保护工作取得了哪些成果?

赵旭辉:2016年,宁夏自治区坚决整改落实中央环保督察反馈意见,层层传导压力,环境法治建设不断深化,环境违法行为受到有力打击,守法氛围逐渐形成。出台了《关于落实绿色发展理念加快美丽宁夏建设的意见》《关于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来宁视察重要讲话精神的决定》“蓝天碧水·绿色城乡”专项行动方案,污染防治工作稳步推进,补齐生态环境短板的意识不断增强。

宁夏自治区围绕一个核心、一条主线、两个关键、三大责任、四大战役、五项措施,“112345”工作思路和环境保护七大工程,助推重点领域污染治理等工作取得明显进展,实现了“十三五”规划的良好开局。

在改善环境空气质量方面实现“两降一升”。2016年,宁夏自治区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坚持以问题为导向,加强“四尘”(煤尘、烟尘、汽尘、扬尘)协同控制,全力改善环境空气质量。全年全区PM₁₀、PM_{2.5}和优良天数实现了“两降一升”。其中,PM₁₀年均浓度同比下降8.9个百分点,扭转了连续两年不降反升的被动局面;PM_{2.5}年均浓度同比下降6.4个百分点,优良天数比例达到78.8%,空气质量

质量同比总体改善。

中国环境报:2016年,宁夏自治区在环境执法、提升环保能力建设方面开展了哪些工作?取得了哪些成效?

赵旭辉:2016年,宁夏自治区从严加强环境监管执法,全力配合中央环保督察组来宁督察,推动各地认真查办中央环保督察组转办的476件群众投诉。认真组织开展各类专项执法检查12次,检查企业7987家(次),督促整改环境问题2586个。全年查处适用《环境保护法》配套办法案件140件,约谈地方政府4个、地方环保部门6个、企业43家,追究相关责任人员174名,共处罚款2709万元。

积极优化环评审批服务。宁夏自治区全力配合环境保护部及时审批神华宁煤400万吨煤制油项目环评变更,高效组织审批西吉至会宁高速公路、宁夏生态纺织产业示范园热电联产等58个重点项目环评,涉及项目总投资567亿元,为宁夏自治区2016年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供了有力支撑。依法推进重点区域规划环评,组织编制宁东国家新区环境评估报告,完成石嘴山生态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环评审查,开展产业园区规划环评清单式管理试点。

持续加强环保能力建设。宁夏自治区组织编制了“十三五”环境保护规划,123个水污染防治项目入选中央项目储备库。加强环境监测能力建设,

完成土壤环境质量监测点布设,对11座县级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实施建设和升级改造,基本实现环境空气质量新标准县级全覆盖。强化环境应急能力建设,组织开展3次环境应急演练,妥善处置了青铜峡嘉华化工液澳泄漏等5起突发环境事件。

中国环境报:为改善环境质量,宁夏自治区环保厅都采取了哪些措施?

赵旭辉:宁夏自治区明确建设美丽宁夏奋斗目标,确立生态优先发展战略,实施《自治区环境保护条例》《自治区环境保护教育条例》《自治区污染物排放管理条例》等地方性法规。出台了《宁夏空间发展战略规划》《关于落实绿色发展理念加快美丽宁夏建设的意见》《自治区土壤污染防治工作实施方案》《宁夏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实施细则》等重要政策措施。进一步明确环境保护的目标任务和重点工作重点,为改善全区环境质量确定了时间表和路线图。在全辖。依法推进重点区域规划环评,组织编制宁东国家新区环境评估报告,完成石嘴山生态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环评审查,开展产业园区规划环评清单式管理试点。

近年来,经济下行压力大,给宁夏自治区环保工作带来了新的挑战,减排形势十分严峻。但宁夏自治区政府每年都

生态环境决定着一个地区的可持续发展,影响着人民群众的生产生活。新的历史时期,生态环境已成为重要战略资源和经济竞争优势。在宁夏回族自治区这样一个生态环境脆弱、水资源匮乏的西北内陆地区,如何坚持既要金山银山又要绿水青山的发展理念,考验着宁夏自治区党委政府的智慧。

“十三五”期间,宁夏自治区环保工作面临哪些新挑战?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还需要在哪些方面精准发力?本报记者近日采访了宁夏回族自治区环保厅党组书记、厅长赵旭辉。

地管委会签订年度主要污染物减排目标责任书,明确各地区、相关部门和企业的减排目标任务,并在宁夏自治区主要媒体上对国家和全区年度重点减排项目名单进行公告,编制年度主要污染物减排计划,合理确定年度减排目标任务、重点工作,并将任务分解到各地政府、宁东能源化工基地管委会及宁夏自治区政府有关部门。

2016年,全区共淘汰燃煤锅炉511台,建成5项城市集中供热工程,新增供热面积1775万平方米;实施工业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治理项目386个,完成火电机组超低排放改造22台1005万千瓦。

同时,全力维护群众环境权益,加大环境执法检查力度,全区共出动环境执法人员35804人(次),检查企业7987家(次),发现各类环境问题2797个,督促整改环境问题2586个,立案497件,罚款2709万元,向公安机关移送行政拘留案件17件,同比上升166%;移送涉嫌环境污染犯罪案件4件,同比上升183%。全区实施按日连续处罚案件数同比上升300%,实施限产停产案件数同比上升128%。解决了一大批环境污染问题,震慑了环境违法行为,全力维护了群众的环境权益。

中国环境报:在加强水和土壤污染治理方面,宁夏自治区都采取了哪些措施?

赵旭辉:宁夏自治区全力

加强重点流域水污染治理,安排专项资金3.98亿元,层层签订水污染防治目标责任书,推进市县政府落实责任。加大工作力度,强化水污染治理,新建和提标改造城镇污水处理厂22座,开工建设工业园区污水处理设施12套,取缔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九小企业”46家,封堵工业企业直接入黄排污口7个。

同时,开展葫芦河、渝河、茹河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建设,实施银川市银新干沟、四二干沟等7条入黄排水沟人工湿地整治工程,水污染防治工作得到全面加强。2016年,黄河宁夏段Ⅲ类水质以上断面比例达到100%,Ⅱ类水质断面比例占到66.7%,同比提高16.7%。15个地表水国家考核断面水质优良率达到73.3%,超额完成国家考核目标任务。

强化土壤和固废污染防治。督促19个县(市、区)建立农村环境保护长效管理机制。安排专项资金3223万元,积极开展美丽乡村建设和精准脱贫村庄环境整治,对312套污水垃圾处理转运设施进行提标改造,全面排查规模化畜禽养殖企业排污口,为2017年底前依法关闭或搬迁禁养区、自然保护区(小区)奠定基础。公布固废、危废重点监管企业173家,责令57家涉危企业整改,查获废机油窝点6处、废机油逾630吨,工业固体废物监管得到进一步加强。安全贮藏放射源413枚,确保了辐射环境安全。

2 “十三五”宁夏环保工作的重点任务是什么?

把环境质量改善作为首要目标任务

中国环境报:2017年是“十三五”规划的重要一年,面对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宁夏自治区环保工作面临哪些挑战?

赵旭辉:生态环境是宁夏自治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短板之一,也是一个具有长期性、艰巨性和复杂性的问题。

从中央决策部署来看,保护环境的机遇前所未有。从国家的考核指标来看,完成任务的压力巨大。从宁夏的发展形势来看,发展与保护的矛盾仍然存在。从存在的环境问题来看,污染防治的形势严峻。从工作的支撑保障来看,能力建设任务依然艰巨。

由于宁夏自治区环保工作起步晚,基础薄,监管体系建设相对滞后,机构队伍体系建设不健全。监测监管设施设备不完善,应急处置能力较弱,工作支撑保障难以满足需要。加强能力建设需要持续推进。

中国环境报:“十三五”期间,宁夏自治区的环保工作思路和重点是什么?

赵旭辉:“十三五”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胜期,也是加强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的关

键期。“十三五”期间,宁夏自治区环保工作的基本思路和重点任务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坚持一个核心,突出一个主题。坚持一个核心,就是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把环境质量改善作为首要目标任务。2017年,要确保全区地级城市(含宁东基地)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均达到76%以上,PM₁₀、PM_{2.5}年均浓度完成国家下达的考核目标任务。黄河干流宁夏段Ⅲ类良好水质比例稳定保持100%,Ⅱ类水质断面比例进一步提高,全区黑臭水体消除率达到60%以上,确保黄河母亲河环境安全。

突出一个主题,就是以整改落实中央环保督察问题为主题,把2017年确定为中央环保督察整改落实年。各地、各部门要坚持问题导向,严格程序规范,建立完善协作机制,实行挂账销号,明确目标任务,责任部门和具体时限,推进整改工作扎实开展,确保中央环保督察组反馈问题整改落实到位。

二是把握两个关键。一是从实优化环评验收服务,进一步深化改革,推动简政放权,强化环境信息公开,提升服务水平与质量。严格执行环境准入制度,建立健全园区规划和项

目环评联动机制,按照压缩存量、优化增量、科学配置有限总量的基本原则,切实为宁夏自治区重大产业项目腾出总量空间,推动重大战略深入实施。

从严从紧强化环境监察执法。依法规范开展环境保护专项检查,实施环境保护网格化管理,加强对重点领域和行业的监管。强化源头严防、过程严管、工作严查、后果严惩,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营造依法保护环境的良好氛围。

三是落实三大责任。落实市县党委政府的领导责任,出台环境保护责任规定,加强环保综合督查,强化工作考核,切实把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的要求落到实处。落实相关部门的监管责任,明确部门环境保护责任,建立完善部门联动机制,推动相关部门履职尽责,形成齐抓共管的良好局面。落实企业的主体责任,通过严格监管,推动企业切实承担起污染治理的主体责任,强化环保基础建设和污染治理,提升污染防治水平。

四是打好四大战役。打好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切实在“管”上下功夫。以治理燃煤、扬尘污染为重点,通过建立统一标准、统一监测、统一监管的

工作机制,实现主要污染物协同控制、污染源综合治理,切实抓好五市建成区、宁东基地等工业园区大气污染防治。

打好水污染防治攻坚战,切实在“治”上下功夫。以完善城镇和工业园区水污染防治设施为重点,全面加强黄河干流、支流、重点排水沟和重要湖泊湿地污染防治。全面加强水源地保护,确保城乡居民饮水安全。

打好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切实在“控”上下功夫。加强对粮食主产区等重要敏感区的土壤监测,实施农业面源污染防治综合防控和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工程,切实保护好土壤环境和农村生态环境。

打好固废污染防治攻坚战,切实在“促”上下功夫。遵循固体废物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处理的原则,以“区域防控、科学管理、综合利用”为重点,切实加强污染防治,强化规范处置与科学管理,促进部门和企业联动,提高固体废物规范化管理和危险废物安全处置水平。

五是完善5项措施。组织领导推动,在顶层设计上有了新突破。统筹推进全区生态环境保护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强

化对环保工作的组织领导。

工程项目拉动,在资金保障上有了新突破。不断加大环境保护投入,扩大投资总量,固定资金渠道,创新治理模式,通过实施重点环保工程带动环境保护和污染治理水平提升。

改革创新带动,在完善机制政策上有了新突破。完善环境保护市场机制,开辟多元化投融资渠道,推行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加快环保产业发展,积极探索排污权交易,建立覆盖所有固定污染源的企业排污许可制度,扎实开展课题研究和实用技术推广,完善环境信用评价体系。

基础能力驱动,在强化支撑上有了新突破。实行环保机构监测监察执法垂直管理,构建科学的环境监测体系和务实的环境管理体系,强化环境风险防范与应急管理,全面提升管理水平。

部门社会齐动,在实现联防联控上有了新突破。加强多部门联动执法,形成政府、企业、公众群防共治的环境治理体系。强化多部门环境风险防范与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联动合作,形成源头防范、风险评估、隐患排查、应急处置相结合的环境安全监管格局。

探索与思考

水环境治理要注重流域系统控制

◆张修玉

流域水环境治理事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事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水十条”发布以来,各地水环境治理持续推进。笔者认为,要科学治理水环境,必须注重流域系统控制,并做好以下几点。

优化发展布局。应认真落实流域发展布局和环境功能区划规划的要求,严格控制污染物排放总量,不仅要确保污染源达标排放,而且要确保水质达到功能目标要求。根据水资源分布及相关规划,划定主要供水通道和主要排水通道,将排水河流与取水河流相对分开。

推进产业升级。应根据环境功能区划核定流域及功能单元的环境容量,进而确定这一区域的产业准入原则。对重点行业和重点领域实行更严格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通过产业准入政策倒逼产业升级。对重污染行业实行强制清洁生产审核,淘汰产值低、污染重的落后产能。

控制污染风险。应抓好工业园区规范化建设,尤其是确保重污染行业一律入园,统一定点规划,

统一管理。废水处理要遵循高效性和经济性原则,含有高浓度、高毒性污染物的废水,要在企业内部单独处理。园区内浓度组成相近的,不含高浓度、高毒性污染物的废水,可以在园区内集中处理。经过企业、园区、城镇污水处理厂的多级无害化处理,最终达标排放。

排水自然回归。由于污水排放标准与地表水质量标准之间差距较大,达标排放的污水依然可能污染环境。因此,对于排水集中、污染负荷高的河流,需要通过深度处理实现排水再净化。最后,通过人工湿地等技术强化水体净化能力,修复受污染水体,实现排水自然回归,保持水体质量稳定。

建立技术体系。应针对不同流域梯度特征,根据流域水污染系统控制理论,以控源减排、改善水质、脱毒减害、控制风险为目标,建立流域水质风险控制工程技术体系。同时,针对潜在的水源污染及输水过程中的水质风险问题,开展毒害物、生物毒性研究及数字化管理与生态管理技术研究,完善流域水质风险控制管理技术体系。

作者单位:环境保护部华南环境科学研究所

超期贮存危险废物怎么办?

◆柯卫民

在基层环境执法实践中,经常遇到危废单位贮存危险废物超过一年未处置的情形,但处理意见不一。为此,笔者就危废贮存超过一年按规定应如何处置问题,结合工作实践,提出以下建议。

一是持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贮存危险废物超过一年的,应申请延期贮存报批。《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五十八条第二款规定:贮存危险废物必须采取符合国家环境保护标准的防护措施,并不得超过一年;确需延长期限的,必须报经原批准经营许可证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准;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对违反此条规定的,《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没有对应处罚规定。但是根据此条法律规定,贮存危险废物超过1年,延期贮存报批属于行政许可。因此,可按违反行政许可相关规定进行相应处罚。

二是危险废物产生单位危险废物超期贮存,应及时申报。对无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其他危废产生单位贮存危险废物,固废法中没有明确规定。《固体废物污染环

境防治法》第五十三条规定:产生危险废物的单位,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制定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并向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申报危险废物的种类、产生量、流向、贮存、处置等有关资料。

前款所称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应当包括减少危险废物产生量和降低危害性的措施,以及危险废物贮存、利用、处置措施。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应当报产生危险废物的单位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备案。此条规定的申报事项或者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内容有重大改变的,应当及时申报。

依照上述规定,危废产生单位向环保部门报送危险废物管理计划(一般按年度制定)并经备案后,如果其应处置的危险废物没有及时处置,可视为管理计划内容有重大改变,应当及时申报。因此,危废产生单位贮存危废期限超过管理计划期限的,应当及时向环保部门申报。对未按规定申报的,环保部门可按《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七十五条第二款之规定予以处罚。

作者单位:山西省大冶市环保局

切实解决农村环境脏乱差问题

◆张厚美

在农村特别是西部地区农村,很多乡镇垃圾填埋场为非正规填埋场,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较低。一些地方垃圾围村现象严重,处于垃圾靠风刮、污水靠蒸发状态。垃圾围村不仅降低农村的宜居度,而且对土壤和水体造成污染,进而影响城乡水缸子、米袋子、菜篮子的安全。

今年2月,环境保护部、财政部联合印发的《全国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十三五”规划》显示,目前,我国仍有40%的建制村没有垃圾收集处理设施,78%的建制村未建设污水处理设施,40%的畜禽养殖废弃物未得到资源化利用或无害化处理,农村环境“脏乱差”问题依然突出。

据统计,我国农村每年产生的逾90亿吨生活污水和2.8亿吨生活垃圾,很多没有经过有效处理就随意排放。因此,必须采取有力措施,加快补齐农村环境污染治理短板。

要补齐思想上的短板。农村温饱问题解决之后,人们必然会更多地关注自身的生活环境。地方政府要积极转变思想观念,不仅要努力发展农村经济,让农民

群众多挣票子、住上好房子,还要保护好生态环境,改善村居面貌。要把农村环境治理特别是垃圾治理放在生态文明建设的大局中来考量,克服重城市、轻农村的思想。

要补齐制度上的短板。当前,农村垃圾污染治理投入需求较大而财政保障不足,污染治理设施建设不足。一些地方农村环保设施建设后,存在管理主体不明确、设施运行维护资金不落实、规章制度不健全等问题,导致一些设施不能正常运行。因此,建议完善农村垃圾污染治理体制机制,明确责任主体,落实监管、问责机制,让制度在农村垃圾治理方面发挥保障性作用。

要补齐技术上的短板。要结合各地具体情况,因地制宜选择安全可靠、经济适用的处理技术。同时,选择适应本地实际的治理模式。在经济发达、交通便利的地方,可采用城乡一体化治理模式;在偏远地区,可探索分散、小型的垃圾收集、处理模式。要以生活垃圾分类、减量为重点,综合利用行政、经济等多种手段,因地制宜探索农村垃圾处理新路径。

作者单位:四川省广元市环保局